

# 扣分通知

四川省九久泰昀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17日，市房地产事务中心到你公司在管项目老熊井花苑小区督导检查物业服务工作落实情况。发现老熊井花苑小区项目未按主管部门要求开展工作，检查人员要求立即整改，并于7月24日前将整改完成情况形成书面整改材料报送中心物业科，7月24日你公司未报送整改报告。7月30日，中心物业科再次电话通知要求你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资料，直至8月6日未收到整改报告。

2024年8月6日我中心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你公司于8月13日前将所有问题整改完成后的相关资料形成书面整改报告报送中心物业科。8月8日，市房地产事务中心物业科收到你公司报送的书面整改情况说明。

2024年10月15日，我中心组织检查人员对老熊井花苑小区项目进行复查时，发现老熊井花苑小区项目至今未整改部分内容，整改报送书面情况说明与实际不相符。2024年10月15日我中心再次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你公司于10月22日前将所有问题整改完成。

2024年10月23日，我中心再次组织检查人员对老熊井花苑小区项目进行复查时，发现老熊井花苑小区项目至今未整改部分内容。按照《四川省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一般不良行为信用信息”第十八条：“其他违反物业服

务管理活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行为进行的”规定，决定对四川省九久泰昀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予以一次性扣除企业信用分5分的信用计分处理。

希望你公司以此为戒，严格按照《四川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公示有关内容。我中心将按照《四川省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继续加大行业监管力度，督促你公司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4年10月24日

